

正宁县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说明

为进一步做好我县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工作，根据《预算法》和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及县政府工作安排，现就我县2023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能

正宁县民政局是一级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社会事务、社会福利和养老、社会救助、社会组织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县委办发（2020）49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县政府工作部门1个，独立核算1个。

三、人员情况

我单位编制17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机关事业1人，机关工勤1人；事业编制7人。年初实有人数31人（其中行政人员8人，机关事业1人，机关工勤1人，事业管理16人，事业工勤2人，遗属供养3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民政局预算收入747.44万元。预算支出747.44万元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9.5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6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84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功能分类科目、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指标747.4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747.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1.05万元,项目支出306.38万元。

三、“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23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3.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培训费3.3万元,会议费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本年度收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二、国有资产情况说明

2022年末,我单位固定资产原值合计2966.57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绩效总体目标

1.规范实施社会救助政策,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2.积极应对我县“未富先老”现状,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加大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全县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3. 落实孤儿和事实无人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政策，持续解决困境儿童的生活困难问题。

附件：1、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2023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2025 年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6、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7、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8、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
培训费支出
9、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10、2023 年政府基金预算支出
11、2023 年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正宁县民政局

2023 年 1 月 15 日